

一、考试大纲说明

(一) 本课程的性质及其在各专业考试计划中的地位作用

《会计原理》是会计科学体系中讲述记帐、算帐和报帐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技能和基本实践的学科。它对学习经济管理和从事管理经济的实践，都具有极为重要的指导意义。

本课程担负财经类专业入门教育的任务，是专业考试计划中的一门必修的专业基础课。一般应在具有《政治经济学》基础知识以后再行开设为宜。

(二) 本课程考试的具体要求

本课程的考试要求，要从考核知识点、学习要求、考核目标和有关考试的具体问题等几个方面综合起来全面加以把握。其中，考核知识点是主体。

1. 考核知识点

考核知识点是对课程知识体系在广度上的概括。根据本课程的特殊性来说，其知识广度，主要包括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本课程的基本理论，是指建立会计方法和技能体系的理论基础。这些理论基础，主要有马克思主义的

政治经济学理论，如商品价值论和再生产原理等相关知识，以及会计学自身的理论，如会计的职能、特点、内容和任务等。本课程的基本方法，是指会计学用以分析和解决所研究的经济活动这一特殊矛盾运动的方法论，以及具体的技术方法。作为会计方法论形态的方法，就是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论的方法；作为会计技术形态的方法，就是会计本身用以管理经济的方法。本课程的基本技能，是指将会计的技术方法与其所特有的凭证、帐簿和报表等具体格式相结合，而产生的处理经济业务，为管理提供各种会计资料的技能。本课程主要限于讲述会计核算的理论、方法和技能。本考纲第二部分考试内容和考核目标共分列了十章，它们都是考试的范围。

2. 学习要求

学习要求是对自学考试知识点所应掌握的深度的概括。根据全国中专自学考试以初中毕业生为起点，实施初中后中等专业技术教育的实际，对考核知识点的深度掌握，本大纲第二部分第一项学习要求中，分别对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作了不同的描述。

对基本理论的深度要求 选用了“了解”、“理解”和“深刻理解”几个词汇来描述。

对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的深度要求，选用了“掌握”和“熟练掌握”两个词汇来描述。

3. 考核目标

关于考核的认知能力目标，本大纲采用了“识记”、“领会”、“简单应用”和“综合应用”四个层次。其涵义是：

识记：一是指能记住、认出并能原原本本地表述出所规定基本概念、专业术语和基本方法的涵义；二是指能在既定资料和指定方法技能的条件下，会简单机械地套用于处理经济业务。

领会：一是指能用自己的语言简述已学过知识的要点，或对它们作出既有要点又有精神实质的较为全面的叙述，或对它们进行举例说明和叙述；二是指能对存在多种表达方式的知识点作出不同的表述；三是指能根据知识的本质特征，在新的情况下作出简单判断。

简单应用：指在知识背景或资料限制条件下，能运用已学过的一、二个知识点，正确解答一般的问题，或会据以正确处理一般的经济业务。

综合应用：指能将已学过的多个知识点或全部知识综合起来正确解答较复杂的问题，或会据以完整、连续和系统地处理某一经营过程乃至经营全过程的经济业务。

本课程在专业考试计划中规定为 6 学分。

推荐教材为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统编中专自学考试《会计原理》，各省考办可根据具体情况选定一、二种同类教材作为辅助读物。

4. 有关考试的几个具体问题

(1) 试卷分数和难易比例。

前文已述及，本大纲所规定各章学习的要求和考核知识点所排列的知识纲目，财经类专业都必须按考核目标作为考试范围。在试卷中分章控制的分数比例原则是：第一章 5%；第二至第四章 15%；第五章 40%；第六、七章

20%；第九、十章 20%。在试卷中对能力层次要求控制的分数比例原则是：识记 15%；领会 40%；简单应用 15%；综合应用 30%。此外，能力层次与难易程度不是一个概念，因而配卷时，各能力层次中还应搭配不同难易程度的试题。本课程试卷中各能力层次易、中、难的比例大致可控制在 15：70：15 的幅度内。

(2) 考试题型。

本课程考试题型，原则上可选用解释题、填空题、改错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业务题（包括编制会计分录、计算、填制凭证、登帐和编表）和问答题等七种类型。总题量可控制在 50 道左右，其中，主观题占 40% 左右，客观题占 60% 左右。

(3) 其他。

考试形式和时间：本课程采用闭卷笔试形式考试；120 分钟完卷。

评分和及格线：本课程采用百分制评卷；60 分为及格线。

③ 计算工具：考试时原则上应使用珠算，根据具体情况，由各省考办统一规定，也可使用计算器。

(三) 自学方法指导

1. 要正确使用自学考试的配套读物

《会计原理》自学考试的配套读物有自学考试大纲、教材和辅导资料三种。其中：大纲是据以自学、考试和命制试卷的纲领；教材是根据大纲要求，对课程知识体系的广度、

深度和难易程度，按照认识规律所作的全面规范；辅导资料是对教材重点难点问题的学习和练习及其作法所作的辅导。学习过程中，自始至终都必须以大纲为依据，全面研读教材，并沿着辅导资料的思路突破重难点，同时作好规定的练习，最后通过考试题型样题进行自测，找出学习中的薄弱环节，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2. 要注重从内在逻辑联系上来掌握知识体系

《会计原理》作为会计科学的基础学科，其知识体系，是会计实践的概括根据自学考试的特点，本着“够用、适度”的原则，本大纲从基本理论、基本方法技能和基本实践三个方面进行了概括。按照本大纲的设计，这三个组成部分的基本结构关系是：

基本理论部分，即第一章。以“导言”的形式主要从理论上概括会计的概念、会计的内容、会计的假设和原则、会计的任务和方法，从而建立会计的基本观念。这一部分是本学科的基本指导思想。

基本方法技能部分，即第二至第九章。以“分论”式的结构分章具体阐述会计核算的专门方法和运用这些方法处理会计业务的基本技能。这一部分大体上又可分为记帐原理和记帐实务两个层次。其中：第二至第五章，着重围绕帐户和复式记帐阐述记帐原理；第六至第九章，通过证帐表格式着重阐述记帐实务。这一部分前后两个层次使知识得到两次循环，是本学科的主体。

基本实践部分，即第十章。最后，又以“总论”式的结构，将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融为一体，通过不同

经营规模会计主体会计循环的特点，展现记帐凭证核算形式、科目汇总表核算形式和汇总记帐凭证核算形式这样三种典型的会计实践模式。这部分使知识得到一个大循环，既是第二部分的加强，又是本学科知识的总结。

本课程知识结构的上述三个部分，存在着极为密切的内在逻辑联系。鉴于此，学习时，必须首先抓住知识体系，把基本理论、基本方法技能和基本实践统一在逻辑系统里，循序渐进，纵横联系，全面系统地加以消化和掌握，切忌孤立地死记硬背个别结论、概念和术语。

3. 要注意通过标准模式的反复练习来消化和巩固，学以致用

《会计原理》是实践性极强的理论、方法和技能的应用型学科，为了把知识转化为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在整个学习过程中，都必须贯穿以基本理论为指导，以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相结合的常规性实践标准模式的练习，例如：单项性的有会计要素平衡关系模式、帐户和复式记帐模式、平行登记模式、主要经营过程核算模式、成本计算模式、凭证模式、帐簿模式、财产清查核算模式、编制会计报表的模式；综合性的有会计核算形式的几种典型模式。通过这些标准模式的反复练习，才能够消化巩固知识体系，也才能够获得实际应用的能力。

4. 要深入实践，获得感性认识，从而加深理性认识

凡在工矿企业或单位财务部门从事财会工作的同志，每学完一个单元，可就近根据现有资料或历史资料，完整、连续和系统地处理一遍该单元的业务，待学完全课程后再将所

处理的每个单元的业务加以整理，形成整个单位完整、连续和系统的帐务资料；凡暂不在工矿企业或单位从事财会工作的同志，可以就近联系一个实习点，经常去看一看、听一听和作一作。看看生产经营过程，听听会计人员的讲解，作作实际的会计业务工作。这样从多方面获得会计工作的感性认识，并用所获得的感性认识来验证书本知识，加深理性认识，从而把自学建立在扎扎实实的实践基础之上。

自学考试考核的内容覆盖面广，试卷题型较多，题量也较大，只有采取上列学习方法，废弃猜题、押题的方法，融会贯通知识体系，掌握常规性实践的标准模式，又通过实践验证，获得扎扎实实的能力，才可能使考试达到理想的结果。

二、考试内容和具体要求

第一章 导 言

(一) 学习要求

本章建立会计的基本观念，重点阐述会计的概念、内容、假设和原则、任务和方法等统率全课程的基本理论。其学习的基本要求为：

了解：会计的基本方法；

理解：会计的概念和任务、假设和原则；

深刻理解：会计的内容和会计核算方法之间的联系。

(二) 考核知识点

1. 会计的概念

(1) 会计的基本职能。

会计职能的涵义；会计基本职能的表述；会计职能的管理性质。

(2) 会计的基本特点。

以货币为主要计算单位；核算具有完整性、连续性和系统性。

(3) 会计的基本涵义。

会计定义的表述；会计定义的要点。

2. 会计的内容

(1) 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内容——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运动。

社会再生产过程；资金；资金运动；资金运动体现的经济关系。

(2) 会计工作的内容。

会计核算；会计分析；会计检查。会计工作三环节的关系。

3. 会计假设和原则

(1) 会计假设的意义。

会计假设的涵义；会计假设的作用。

(2) 会计的基本假设。

会计主体；持续经营；货币计量；会计分期。

(3) 会计的一般原则。

会计信息质量原则：客观性、相关性、一贯性、可比性、及时性、明晰性和重要性；

会计确认、计量原则：谨慎性、权责发生制、配比性、历史成本、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

4. 会计的任务和方法

(1) 会计的基本任务。

加强计划管理；贯彻经济核算制；保护所有者权益。

(2) 会计的基本方法。

会计方法的涵义；会计方法的组成

(3) 会计核算方法间的联系。

填制和审核会计凭证；登记帐簿；编制会计报表。

(三) 考核目标与具体要求

1. 会计的概念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会计的基本职能；

领会：会计的基本特点和会计的基本涵义。

考核目标的具体要求：

(1) 能正确表述并能判断‘会计反映’和‘会计监督’的涵义；

(2) 能正确表述会计的两个基本特点，并能简述和判断它们的涵义；

(3) 能完整表述会计的定义，并能简述其所包含的要点。

2. 会计的内容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会计工作的内容；

领会：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内容。

考核目标的具体要求：

(1) 能表述会计核算、会计分析和会计检查等专业技术语；

(2) 能判断会计工作各环节之间的关系；

(3) 能叙述会计反映和监督的一般内容：表述资金的概念；叙述资金运动的阶段和内容；表述会计反映和监督一般

内容的结论。

3. 会计假设和原则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会计的四个基本假设和十二条原则。

领会：四个会计假设的基本内容和要求，以及十二条原则的基本要求。

考核目标的具体要求：

(1) 能表述四个会计假设和十二条原则的名称和涵义；

(2) 能根据不同的涵义、内容和要求判断出不同的会计假设和原则的名称；

(3) 能简述各个会计假设的基本内容和要求

4. 会计的任务和方法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会计的基本方法；

领会：会计的基本任务。

考核目标的具体要求：

(1) 能从总体意义上表述会计方法的涵义及其组成；

(2) 能完整地表述会计核算的方法和它们之间的程序性联系；

(3) 能正确表述会计的基本任务，并能简述各项任务的重点。

第二章 复式记帐原理

(一) 学习要求

本章以工业企业再生产过程中的经营资金运动为典型，重点阐述建立会计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的理论依据，即会计要素之间的平衡关系理论，也称为复式记帐原理。其学习的基本要求为：

了解：单式记帐及其局限性；

理解：复式记帐及其科学性；

深刻理解：会计要素之间的平衡关系即复式记帐原理；

掌握：四种类型九种表现的经济业务；

熟练掌握：会计要素及其内容。

(二) 考核知识点

1. 复式记帐的意义

(1) 记帐方法及其类别。

记帐方法的涵义；记帐方法的两大类型。

(2) 单式记帐及其局限性。

单式记帐的涵义；单式记帐的特征；单式记帐的局限性。

(3) 复式记帐及其科学性。

复式记帐的涵义；复式记帐的特征；复式记帐的科学性。

2. 会计要素

(1) 会计要素的意义。

会计要素的涵义；会计要素的作用；会计要素的分类。

(2) 反映财务状况的要素。

资产的涵义和内容；负债的涵义和内容；所有者权益的涵义和内容。

(3) 反映经营情况的要素。

收入的涵义和内容；费用的涵义和内容；利润的涵义和内容。

3. 会计要素之间的平衡关系

(1) 会计要素之间的静态平衡关系。

静态平衡关系的涵义（一定日期总额相等）；静态平衡的表现（资产和权益两个侧面）；静态平衡的数量关系（资产和权益总额相等）

(2) 会计要素之间的动态平衡关系。

动态平衡关系的涵义（一定时期各种相等关系）；动态平衡的表现（取得和投入、循环和周转、分配和退出）；动态平衡的数量关系（四种类型九种表现业务影响下的各种相等关系）

(3) 会计要素平衡关系的实质。

静态总额必然相等；动态总额必然保持相等；会计平衡公式。

(三) 考核目标与具体要求

1. 复式记帐的意义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单式记帐及其局限性；

领会：复式记帐及其科学性。

考核目标的具体要求：

(1) 能正确表述“经济业务”这一专业术语；

(2) 能正确表述单式记帐的涵义、技术特征和它的局限性；

(3) 能简述复式记帐的涵义、技术特征和它的科学性。

2. 会计要素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会计要素（包括每个要素）的涵义和所包含的内容及其具体项目；

领会：会计要素的作用和分类，以及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的意义。

考核目标的具体要求：

(1) 能正确表述会计要素（包括每个要素）的涵义；

(2) 能正确叙述会计要素（包括每个要素）的内容以及每项内容所包含的具体项目；

(3) 能正确判断任一具体项目是属于哪一个会计要素的具体内容；

(4) 能简述会计要素的作用以及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的基本意义。

3. 会计要素之间的平衡关系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静态平衡和动态平衡的涵义及其表现，以及四种类型九种表现经济业务的特征，还有会计平衡公式；

领会：会计要素平衡关系的实质；

简单应用：四种类型九种表现的经济业务；

综合应用：会计要素之间的平衡关系原理。

考核目标的具体要求：

(1) 能正确表述静态平衡和动态平衡的涵义及其表现，能正确表述四种类型九种表现的经济业务，能正确表述会计平衡公式；

(2) 能判断任何经济业务的类型及其具体表现；

(3) 能从静态平衡、动态平衡和平衡公式三个方面表述会计要素之间在数量关系上必然恒等的道理。

第三章 帐户和复式记帐

(一) 学习要求

本章以复式记帐原理为指导，重点阐述设置帐户和复式记帐这两个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并展示记帐的基本原理。其学习的基本要求为：

了解：会计科目的涵义和分级；

理解：帐户的涵义、本质和一般结构；

深刻理解：借贷记帐法；

掌握：会计科目表；

熟练掌握：帐户登记的步骤和分析经济业务编制会计分录的方法。

(二) 考核知识点

1. 会计科目的制定和执行

(1) 会计科目的意义。

会计科目的涵义；制定会计科目的依据；会计科目的重要作用。

(2) 会计科目的分级。

一级科目；二级科目 明细科目。

(3) 会计科目表。

会计科目表的结构；会计科目表的颁布和执行。

2. 帐户及其登记步骤

(1) 帐户的意义。

帐户的涵义；帐户的本质；帐户的必要性。

(2) 帐户的结构。

帐户结构的涵义；确定帐户结构的依据；帐户的基本结构。

(3) 帐户登记的步骤。

登记期初余额；登记本期发生额；结算期末余额。

3. 借贷记帐法

(1) 借贷记帐法及其帐户结构。

借贷记帐法的涵义；借贷记帐法的理论依据；借贷记帐法的帐户结构。

(2) 借贷记帐法的记帐规则。

记帐规则的涵义；四种类型业务的帐户记录；借贷记帐规则的表述。

(3) 帐户对应关系和会计分录。

帐户对应关系和会计分录的涵义；会计分录的种类及其表现形式；编制会计分录的方法。

(三) 考核目标与具体要求

1. 会计科目的制定和执行

考核的基本目标：

识记：会计科目的分级和会计科目表所列会计科目；

领会：会计科目的涵义、制定依据和重要作用。